



## 欢迎提供 新闻线索

联通2G用户无需换卡换号 10元开启3G极速之旅 详询10010  
24小时 新闻热线 0537-2110110 一经采用 给予奖励

# 自己求职被骗竟去骗别人

## 一男子诈骗数十人落法网

本报记者 路帅 通讯员 任鸿雁 高成慧

看了虚假招聘信息,济宁一男子应聘时被骗了1000元。此后,他模仿这种作案手法,也通过发布虚假招聘信息的方式骗钱。两年间,他诈骗数十人,非法获利3万余元。近日,这名男子被济宁市公安局任城分局共青团路派出所抓获。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。

▶犯罪嫌疑人王某正在接受讯问。  
本报记者 路帅 摄



## 汇了600元钱后发现被骗了

2012年10月,梁山的小王来济宁城区找工作,他在一个人才招聘网站上看到一则招聘信息。上面写着:济宁市贵和花园酒店诚聘服务员、保安、司机,月薪2000元—3000元,联系人:张经理。

“那家酒店我去过,感觉很正规,于是就打电话应聘。”小王告诉记者,接电话的是一个男性,自称是酒店的经理,让小王下午去酒店一楼大厅的休闲区等候面试。

当天下午,小王来到酒店大厅的休闲区,等了半个多小时,没有见到对方。

“这时我接到张经理的电话,他说现在很忙,没时间面试。不过刚经过大厅时注意到了我,觉得符合条件,明天可以过来上班,还给讲了很多第一天上班的注意事项。”小王说,电话那头很嘈杂,好像张经理确实很忙,最后提出要交600元服装费。张经理称酒店有规定,禁止工作人

员接收现金,只能通过银行汇款方式缴费。他给了一个酒店会计银行帐号,拿着汇款单就可以来上班了。

小王信以为真,马上向该帐号汇了600元。小王汇完钱拨打了张经理电话,但是电话无人接听,小王这才发觉被骗了。更让小王苦笑不得的是,他还收到了一则张经理的短信,“再见,别来了,以后别再相信任何人,我不在济宁。”

## 根据手机号锁定嫌疑人

自2011年9月份以来,共青团路派出所接到几起报警电话,都称因轻信网络招聘信息而被骗,金额从200元到600元不等,而且对方均为“张经理”。

“根据汇款银行卡号,我们调取出全部汇款记录,发现汇款人数十人,但前来

报案的只有几个人。”办案民警介绍,根据取款信息,他们调取了城区8个银行网点的监控记录,掌握了犯罪嫌疑人的体貌特征。

“犯罪嫌疑人的号码就是他本人的手机号,一直没有更改,我们据此锁

定了犯罪嫌疑人。”共青团路派出所民警孙鹏说,根据掌握的信息,民警迅速对犯罪嫌疑人可能出现的区域展开摸排。在技术部门的配合下,专案组民警在济宁市体育馆东门附近将犯罪嫌疑人抓获。

## 用被骗之术骗取他人钱财

“2010年底,我看到网上有招聘司机的信息,月薪5000多元。我去面试,结果被骗了1000元。”犯罪嫌疑人王某坐在审讯室里,一直低着头。他告诉记者,当时,他在网上看到,贵和花园酒店招聘驾驶员,有个姓张的经理说要1000元押金,但

钱汇到卡里后,就再也联系不上了。事后王某没有报警,而是模仿“张经理”在网上投放虚假招聘信息。

“我就是想通过骗人提醒别人别再上当。”谈到自己的作案动机,王某一直这样说。

据了解,王某共诈骗数十人,涉案金额3万余元。“目前已查实受害人14人,但据嫌疑人供述共有数十人遭遇诈骗,现在他的家人正在积极退赃,希望其他受害者看到报道后,能够主动和派出所联系,挽回自己的经济损失。”办案民警说。

## 女子割腕自杀 交警紧急施救

本报2110110消息 (记者 姬生辉 通讯员 蒋德军 黄欣欣) 3日,邹城一女子因与丈夫感情出现裂痕割腕自杀。邹城交警大队执勤民警接到求助后,立即开通“绿色通道”,只用了三分钟,便将女子送往医院救治。

4月3日上午,邹城市交警大队一中队几名民警在民政局路口站高峰岗,突然一名神色慌张的男子向他们走来,男子哆哆嗦嗦将手机递给孙警官手中:“麻烦你帮我报警。”

民警跟他走到车前,发现车内有一名女子脸色苍白,右手紧紧握住不断流血的左手腕。

民警立即发动轿车,并与大队指挥中心取得联系,请求开通“绿波带”功能。同时,另外两名民警则驾驶警车拉起警笛在前方开道,一路将女子护送到邹城市人民医院,直到将女子交到急救室医护人员手中,民警才放心离开。民警通过调取监控录像发现,从男子向民警求助到民警将女子送进急救室,总共历时3分钟。医护人员对女子进行简单包扎后,将其转至邹矿总医院接受手术。

据了解,割腕女子和丈夫感情出现裂痕,于3日上午到民政局办理离婚手续。但女子到达民政局后却突然不愿离婚了,便坐在丈夫车上割腕,才导致了目前出现的那一幕。



1.市民侯女士:她是市中区越河街道的居民。孩子刚出生,是第一胎。怀孕前办理了准生证,但最近把准生证丢了,担心影响孩子落户,如何补办准生证。  
2.市民孟女士:从原单位辞职后,个人档案一直在自己手中,目前还没有新单位接收,档案应放到哪里?

济宁市人社局:根据规定,档案是不能放在个人手中的,孟女士可到济宁市人才交流中心,通过人事代理,将档案保存在人才交流中心。  
市中区人口与计生局:孩子出生后,准生证丢失,不需再补办。如为孩子入户,到街道办事处办理相关证明手续,所后到辖区派出所落户。  
值班记者 姬生辉